

Date of Sermon: 2022年 九月18日

## 基督第七次的顯現 (35) - 你跟從我罷! (一)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講道時間: 61 分鐘

### 經文

約翰福音21:17c-19節: 「<sup>17c</sup>耶穌說: 『你餵養我的羊。<sup>18</sup>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, 你年少的時候, 自己束上帶子, 隨意往來, 但年老的時候, 你要伸出手來, 別人要把你束上, 帶你到不願意去的地方。』<sup>19</sup>耶穌說這話是指著彼得要怎樣死榮耀上帝。說了這話, 就對他說: 『你跟從我罷!』」

### 上週講道省思

上週主日主題是“君王耶穌與伊莉莎白二世女王”, 當我們在方方面面看到君王耶穌的尊榮, 崇高, 榮耀等等遠遠超於在世如此受人愛戴的女王, 內心充滿對父上帝和主耶穌的感謝, 因父的恩使我們得以成為主的國的子民, 一生受主的管理; 聽完這主題實在振奮我們的心。請注意, 這比較不是在降低伊莉莎白二世女王的尊榮, 而是在高舉主耶穌基督。

我請問各位, 誰有資格講論這主題? 唯基督徒是也。世人因伊莉莎白二世女王地位的崇高只願頌揚之, 推崇之, 無人敢將之放在比較的平台, 唯基督徒可以這麼做。再問, 這主題是否可在各地各方的教會講, 無論那教會是靈恩派還是福音派? 那, 那樣的基督徒有能力做這樣的比較論述? 唯適當的看“世界”的基督徒, 以及平時以見證基督為要的基督徒, 彼得說: 「只要心裏尊主基督為聖, 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, 就要常作準備, 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。」(彼前3:15) “心裏尊主基督為聖”和“常作準備”是現在進行式, 是平時即為的事, “有人問你們”是突發事件, 如這次伊莉莎白二世女王突然離世。

講到各地各方的教會, 唯在大英國協的教會不願碰觸這樣的主題, 這樣我們就可以看出約翰「耶穌說這話是指著彼得要怎樣死榮耀上帝」的插話的重要性(見前幾週講章)。

### 生命與知識

順著這主題而下, 我們可進一步透析今日教會牧師常用的三個字詞, 生命, 關係, 以及知識; 生命與關係是一體兩面, 所以, 嚴格說起來只有兩個流行詞, 生命與知識。靈恩派牧師喜歡拿“生命”說事, 好像基督徒沒有生命, 且敢對基督徒直接這麼說; 基督徒喜歡拿“知識”說事, 看某某人神學知識豐, 便說“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”, 好遮蓋自己的貧乏; 牧師們喜歡拿“關係”說事, 言下之意, 基督徒與上帝的關係很糟糕。那, 我們到底怎麼看“生命(或關係)”和“知識”?

顧名思義, 生命就是一個人平常活的樣子, 在言語中所表現出對人對事的喜怒哀樂。就教會牧師而論, 主日講章的言語內容就是牧師的生命, 牧師是怎樣的生命, 就在講台上講怎樣的道; 牧師對聖經的認知必呈現在他的講章中。平常講章以傳揚基督為要的傳道人, 此時論君王耶穌與伊莉莎白二世女王的比較就顯得自然, 可立時且從容地準備講章, 不會作難, 因講章內容是平常所講的集錦。

相對地, 若平時不傳基督的傳道人這時要講這主題則顯為唐突, 聽的人覺得警扭, 因與他們平時認識的牧師格格不入; 那些平常即喜歡挑動會眾情感的講道者, 他們無法講論這主題。這些傳道人當然知道我們上週所引各節經文, 但講起來不順溜, 不輪轉; 這些傳道人或可進行知識上的

闡述，但所講的不是他(平時所顯)的生命。再者，各教會每年聖誕節和復活節都有紀念活動，無論是紀念或是慶祝，一年僅這兩節期提耶穌的名，講耶穌的事，其他日子則不，基督怎可能是這樣教會的生命？

### 不見證主，一切皆枉然

耶穌說的話和使徒寫的書信皆有些直接易懂，明瞭而不會誤解的語詞，為什麼基督徒(包括牧師傳道)總是有意迴避之，故作不明白狀？其中最明顯的例子就是耶穌說的這句話，「**你們查考聖經，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，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**」(約5:39) 然，教會若自上至下查考聖經卻不見證基督，落在保羅說的「**常常學習，終久不能明白真道**」(提後3:7)。

有證照的廚師會將康寧餐具看成是美耐皿；鑑別名畫老手看齊白石的真跡，說是假的；資深博士生百看不明自身顯著的科學研究成果。人看世上美好事物尚且看走眼，看不出他們的美好，人又怎能辨明屬靈事的好歹？基督徒不是文盲，個個識字，個個有一定程度的頭腦，讀經沒問題，甚至還會解經，但是讀來讀去，解來解去，就是找不到聖經裏的珍珠。是啊！聖經在前，清楚的白紙黑字，基督徒就是無法看見基督；主耶穌和他的使徒清晰的言語，基督徒就是聽不進去；一篇誠實見證基督的講道，基督徒就是將其淡而化之。

### 基督徒需要有聖靈

這其中原因為何？保羅給了我們這疑問的答案，他說：「**除了上帝的靈，也沒有人知道上帝的事；我們所領受的，並不是世上的靈，乃是從上帝來的靈，叫我們能知道上帝開恩賜給我們的事。並且，我們講說這些事，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語，乃是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，將屬靈的事講與屬靈的人。然而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上帝的靈的事，反倒以為愚拙，並且不能知道，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纔能看透。**」(參林前11b-14) 上帝開恩所賜的事就是關乎耶穌基督的事，使徒闡明這些事乃是屬靈的事；也就是說，基督徒需要領受上帝來的靈才能明白基督的事，若基督徒未能明白基督屬靈事的原因就是聖靈未引導他，使他活在基督裏。

基督是復活榮耀主，他坐天上寶座有著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，故主基督絕不可能在屬他之人的靈魂裏居次要地位而不居首位，這不可能就是不可能；聖靈不可能引導屬基督之人，在其靈魂深處將主基督放在次要地位，這不可能就是不可能。這樣看來，找不到聖經裏的珍珠，不能為基督作見證的基督徒就是沒有聖靈的一群。聖靈是上帝，祂不可能不工作在父賜給子的基督徒身上；聖靈是上帝，祂不可能做錯事，選錯人，也不可能使屬基督的人不想起基督所說的一切話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我們很容易被社會名人跟隨基督的樣貌給迷惑住，以他們為我們跟隨主的榜樣。但請注意，名人口中的基督總在他榮耀的那一面，著重可增進人類福祉的部份，社會名人在大眾面前從來不講基督死的榮耀面，這在歐美國家名人身上至為明顯。社會名人講基督總在文化上，絕不可能在救贖福音上，請大家注意這事。

### 跟從主

我們留心效法的對象不是世界名人基督徒，而是希伯來書說的，「**從前引導你們，傳上帝之道給你們的人，你們要想念他們，效法他們的信心，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。**」(來13:7) 我們知道，使徒彼得親眼看過，親手摸過耶穌，他得了冠冕，亦知道使徒保羅沒有親眼看過，親手摸過耶穌，他也得了冠冕，這樣看來，任何基督徒無論他(她)是否親眼看過，親手摸過耶穌，只要他(她)是屬主的，一生跟從主的，都可得著冠冕。由於這冠冕是公義的主所賜(提後4:8)，可想而知地，唯有跟從主的基督徒才可得這冠冕。因此，明白耶穌對彼得所說「**你跟從我罷!**」就格外重要。

主說：「**你們的話，是，就說是，不是，就說不是，若再多說，就是從惡裡出來的。**」(太5:37) 我們是跟從主就是跟從主，我們不是跟從主就不是跟從主；我們是傳揚主就是傳揚主，我們不是傳揚

主就不是傳揚主；我們是為主作見證就是為主作見證，我們不是為主作見證就不是為主作見證，保羅特別說主是公義的主(提後4:8)，主就在我們這些是與不是中間定其公義的審判。

主呼召彼得時就說：「來跟從我，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。」(太4:19) 主最後那一年傳道時指示門徒說，「他必須上耶路撒冷去，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，並且被殺，第三日復活」，之後便對彼得說：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來跟從我。」(太16:24) 現在，耶穌在他死裏復活的第七次顯現論彼得年少與年老之後，再對彼得說：「你跟從我罷！」

### 主的命令

主耶穌是神國的王，跟從他是王對屬他的人直接下達的命令，而不是邀請，這是許多傳道人語氣上常犯的毛病。我們當明白一件事，耶穌對門徒說跟從他的話是對門徒恩典的賜予，而不是懇求對方作他的門徒，或請門徒為其傳道，建立教會，傳揚上帝的福音；事實上，唯有蒙主喜悅的人才聽得主這跟從他的恩言，並順服之。

請問，我們欲跟從所景仰的尊榮者，即便誠心誠意的求他(她)，這位尊榮者會答應我們所求嗎？跟從這尊榮者的主動權豈不在這尊榮者手中，而不在求的人？這樣，除非主親自呼召我們跟從他，否則我們根本無法跟從復活榮耀主；唯主耶穌有權向他的百姓行呼召之工，天使雖尊貴亦有權勢，但也無權做呼召我們的動作。這樣看來，佈道家講道完後行呼召時，雖見成千上萬的人走向台前，唯有主親自呼召出來的人才堅持到底。

### 鮮活的命令

耶穌自呼召彼得(和其他門徒)那時開始，就不時的下達跟從他的命令。我們開車前往某地，雖然知道這條路沒錯，但還是需要路標不停的指示，心才會安穩，耐心奔馳在這條道路上。同樣地，我們行走在主所設定的屬靈人生道路上，需要主一路的指示，有了恩，還需要恩，讓我們時常想起要跟從他。

約書亞問基督說：「你是幫助我們呢？是幫助我們敵人呢？」基督回答說：「不是的！我來是要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。」(參書5:13,14) 基督明示約書亞要跟從他，現在，基督明示彼得(和所有屬他的人)要跟從他。約書亞看到的是榮耀的元帥，彼得(和所有屬他的人)看到的是有死的釘痕並復活榮耀主，以血洗淨他們的罪惡，以永生之道建造他們的生命，帶領他們去罪得聖。基督帶領約書亞攻城掠地，但基督帶領彼得卻要他去到不願意去的地方，彼得勢必經歷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，類似的痛苦若沒有主的恩典，無人能承受之。主耶穌引領我們人生道路，與我們同行者亦是那些背起他的十字架跟從主的人。

### 捨己，跟從主

背起他的十字架跟從主的人乃是捨己的人，耶穌捨己的命令是屬他者生命的必然，因此，我們對捨己的事千萬輕慢不得。主耶穌捨己之言乃是說在彼得拒絕上帝在他身上的意旨，「上耶路撒冷去，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，並且被殺，第三日復活」(太16:21)，捨己不是無己，不是去己，因此，一個捨己的基督徒乃是按上帝意旨行。由於耶穌捨己的命令與他的死與復活有關，一個遵從上帝意旨的捨己者必然傳耶穌說的“上耶路撒冷去...”這事。相反地，不捨己的己乃按自己的意思行，而不是按上帝的意思行。